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一家供应链服务商 100%股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财务顾问。

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宁波东力，股票代码：002164）自2015年12月17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披露了《重大资产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2）；分别于2015年12月24日、2015年12月3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5、2015-056），以上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因本次重组涉及标的公司营业收入较大，程序较为复杂，目前仍处于中介机构尽职调查、审计和法律等阶段。因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由于本次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七日